

罗山县教育体育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我局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中央、省委省政府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部署要求，紧紧围绕罗山县经济社会发展和人民群众关切，重点规范了教育体育公开制度，有效提升了教育体育政务公开质量，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更好地服务于全县发展。2023 年，我局公开各类政府信息 30 条，累计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523 条，主要工作如下：

（一）加强组织领导，健全工作机制。我局始终把做好政务信息公开工作列入单位工作议事日程，健全领导机制，明确一名分管领导和一名工作人员具体负责，确保教体局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顺利开展。

（二）规范内容，提高政务信息质量。一是公开内容更加充实。我局对政务信息公开的范围、政务信息公开的内容、政务信息公开的形式、政务信息公开的制度等作了进一步的明确，按照组织健全、制度严密、标准统一、运作规范的要求，做好政务信息公开内容的补充以及已公开内容的删补。二是公开时间更加及时。针对公开项目的不同情况，确定公开时间，做到常规性工作定期公开、临时性工作随时公开、固定性工作长期公开。通过政府信息公开网站及时公开单位信息。三是公开信息类别更加。主要包括了机构职能、计划规划、法规公文、工作动态、通知公告、人事信息，财政信息等。

（三）依申请公开和舆情回应。全年收到网民信件 57 个，网民对答复情况均表示满意。全年未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引发举报、投诉、申请行政复议或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一是建立健全主动公开目录。推进主动公开目录体系建设，要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进一步明确建设领域公开的内容、时限、方式等及时完善主动公开基本目录，并动态更新，不断提升主动公开的标准化规范化水平。二是强化网站平台建设，按照县政务信息公开办工作要求，结合单位的实际，高标准严要求，对公开的政务信息严把审核关，实行“谁上网谁负责、谁审核谁负责”，坚决做到“涉密不上网、上网不涉密”，确保政务公开信息规范有序运作。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存在的主要问题:

我局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成效，但与公众日益增长的教育信息需求还存在差距。主要是对政策解读、重点工作的系统性宣传有待进一步加强，信息公开内容有待于进一步规范；公开形式不够丰富，内容仍需要深入细化；一些政府信息公开不够及时，在公开信息的主动性上还需进一步加强；对所属单位政府信息公开的指导力度不够等。我局将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原则，进一步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强化推进决策公开、执行公开、管理公开、服务公开、结果公开。

(二) 改进措施:

一是深化教育重点领域信息公开。结合教体实际，加大推进工程建设、财政资金、人事信息、政策解读、行政执法、行政许可、民生实事等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力度，切实提升公开质量和实效，更好地服务经济社会发展。适当调整完善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工作机制，进一步落实信息公开责任，不断提高重点领域信息公开的时效性。

二是加大信息公开工作指导力度。坚持以人为本、服务为先，加大对所属单位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指导力度，将群众工作的理念、立场、方法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相融合，多方式回应群众的政府信息公开咨询或建议。进一步督查规范性政策文件的主动公开工作，依照有关规定全面、准确、及时公开，提升公众服务满意度。

三是加大政府信息公开考核力度。组织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网站工作人员的培训，提升信息公开工作队伍整体素质，推动信息公开工作持续深入开展。

四是加强信息公开制度建设。深化落实好《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政府信息公开相关文件精神，完善信息公开制度，明确职责分工，丰富方法手段，不断提升信息公开工作整体水平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我局暂无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